

附件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昌吉州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

- 1、为已建水利工程正常运行提供管理保障
- 2、已建水利工程政策法规与技术标准拟定，
- 3、已建水利工程注册安全鉴定、运行管理、水利工程安全监测仪器认定质量监测，
- 4、直接为农业灌溉提供服务，承担政府委托的其他部分职能，发展和管理水利事业。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管总站管理着全县的农业灌溉用水，是一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水管单位必须承担防洪、排涝等社会公益性任务，又要搞好水资源管理。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 个基层站所，分别是：白杨河水管站、龙王庙水管站。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编制数 56，实有人数 95 人，其中：在职 46 人，减少 3 人；退休 49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91.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1.2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491.2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173.84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9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491.25	支 出 总 计	1491.2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2		211.4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0.27		210.2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18		140.1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09		70.09									
208	08		抚恤	1.15		1.1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15		1.15									
213			农林水支出	1173.84		1173.84									
213	03		水利	1173.84		1173.84									
213	03	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73.84		1173.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9		105.99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9		105.99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99		105.99									
			合 计	1491.25		1491.2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491.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491.2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2	211.4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173.84	1173.8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9	105.9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				
收 入 总 计	1491.25	支 出 总 计	1491.25	1491.2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211.42	211.42	
208	05		210.27	210.27	
208	05	05	140.18	140.18	
208	05	06	70.09	70.09	
208	08		1.15	1.15	
208	08	01	1.15	1.15	
213			1173.84	1173.84	
213	03		1173.84	1173.84	
213	03	06	1173.84	1173.84	
221			105.99	105.99	
221	02		105.99	105.99	
221	02	01	105.99	105.99	
			1491.25	1491.2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8.51	1428.51	
301	01	基本工资	361.05	361.05	
301	02	津贴补贴	374.70	374.70	
301	03	奖金	153.40	153.4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40.18	140.18	
301	0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70.09	70.0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78	89.7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3	6.1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5.98	105.98	
301	15	基层津贴	99.00	99.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20	28.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58		53.58
302	01	办公费	38.76		38.76
302	06	电费	7.00		7.00
302	08	取暖费	4.82		4.82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16	9.16	
303	02	退休费	6.93	6.93	
303	04	抚恤金	1.15	1.1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	1.08	
		合 计	1491.25	1437.67	53.58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7.00	7.00		
因公出国（境）费	0	0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0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	6.00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491.2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491.25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2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73.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5.99 万元。

二、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收入预算 1491.2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91.25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614.61 万元，增长 70.11%，主要原因是基层站所将有 28 人并入，正在办手续，预算中新增部分人员（下同），故人员增加，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支出

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支出预算 1491.2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91.25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614.61 万元，增长 70.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2 年项目支出均未安排预算。

四、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91.2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91.2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42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农林水支出 1173.84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05.9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五、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491.2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491.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14.61 万元，

增长 70.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社保、住房公积金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与 2022 年均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11.42 万元，占 14.18%。
2. 农林水支出（类）1173.84 万元，占 78.71%。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05.99 万元，占 7.1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0.1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3.31 万元，增长 82.3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0.0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65 万元，增长 82.3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死亡人员，抚恤金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73.8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12.51 万元，增长 54.18%，主要原因是：类别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5.99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8.93 万元，增长 58.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91.25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437.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基层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53.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

空表。

九、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7.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6.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2 年因公出国（境）费均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2 年公务用车购置费均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相比 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未发生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2 年相比未发生增减变化。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3.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66 万元，增长 67.8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政府采购预算 19.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9.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3 年度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6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9.6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7286.31 平方米，价值 148.39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75.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75.3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3104.6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3 年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水利管理总站

2023年2月10日